

中國文化大學共同科目與通識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士林區華岡路 55 號
承辦人：趙永潔
聯絡方式：(02) 28610511 分機 18507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11 日
發文字號：(107)通字第 001 號
速別：普通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中國文化大學辦理境外雙（聯）學位實施辦法

主旨：檢送本校「境外雙(聯)學位學士班學生校必修科目表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「辦理境外雙(聯)學位實施辦法」第十條：「各系、所、學位學程得依實際需要，與合作辦理境外雙(聯)學位學校另訂境外雙(聯)學位課程，規定應修科目及學分並送本校教務處核定。」
- 二、為符合境外雙(聯)學位學生修習課程需求，訂定學士班校必修科目表如下。

必修類別	應修科目	學期/學年課	規定學分	授課時數
通識科目	人文學科領域	學期課	2	2
	社會科學領域	學期課	2	2
	自然科學與數學領域	學期課	2	2
共同科目	體育	學期課	0	2
總計			6	8

- 三、本校「境外雙(聯)學位學士班學生校必修科目表」業經 107 年 1 月 3 日本校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共同科目與通識教育中心中心會議審議通過。
- 四、各學術單位與合作辦理境外雙(聯)學位學校簽訂應修科目及學分時，得採用本必修科目表或另訂之並送教務處核定。

正本：各學術單位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、國際暨兩岸事務處、共同科目與通識教育中心

